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可能發行新股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可能發行認購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正式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港元認購6,50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與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協議所載之條款大致相同，有關協議條款已刊載於該等公告。

一份載有認購協議更詳盡條款之進一步公告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之規定盡快刊發。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東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東先生及區達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俞惠芳小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黎偉賢先生、曹潔敏女士及謝光華先生。

* 僅供識別